

对汉中地区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调查分析

作者：陕西理工学院 张碧文 陈浩

[摘要] 留守儿童是伴随着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而出现的一个特殊群体，也是一个弱势群体。解决留守儿童问题，需要社会各个方面相互配合，通力协作。要发挥政府职能；强化家庭教育；完善学校的教育功能，加强对留守学生的教育和管理；要大力发展区域经济，就地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从而减少农村留守儿童的数量。

[关键词] 留守儿童； 成因； 对策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及城镇化步伐的加快，农村剩余劳动力开始大规模地向城市转移，我市也不例外，农村大量劳动力外出务工，由此产生了一大批留守儿童。所谓“留守儿童”，指父母双方或一方流动到其他地区工作，留在户籍所在地不能和父母双方共同生活在一起的儿童[1]。留守儿童是伴随着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而出现的一个特殊群体，也是一个弱势群体。这些儿童面临着许多实际问题，对他们的健康成长，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产生了许多不利的影响。

2008年1到4月份，通过对汉中地区10个县区的部分农村留守儿童及其家庭进行了走访、调查，并且发放了200份调查问卷，内容涉及生活、安全、学习、心理、道德等方面。收回有效问卷共164份。通过调查，了解到这些儿童确实存在着很多问题，这对他们自身及社会的健康发展形成了严重的阻碍。

一、汉中地区农村留守儿童面临的问题

1、 生活质量差，存在健康发展威胁

由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特殊情况，留守儿童大多被留在农村，本来农村生活条件就比较落后，加上长期与父母分居，他们中有很多孩子得不到父母的关爱，生活不能自理、负担过重。调查显示：父母外出打工的家庭，其经济状况普遍较差，71%的留守儿童有监护人，如祖辈或亲戚，这些孩子的生活有一定的保障。但祖辈的溺爱心理，亲戚心有余而力不足的管教，使得留守儿童的生活出现很多问题，表现在：一是饮食习惯差，健康不佳。他们中的大部分没有养成良好的饮食习惯，饮食结构不合理，饥饱无常，健康得不到保障。一些农民工子女因监护人监管不力，甚至出现误吃老鼠药中毒而危及生命现象[2]。据调查：有56%的留守儿童平时的饮食没有规律，57%的留守儿童身体处于亚健康状态；二是生活负担加重，他们中的部分孩子平时除了学习之外，还要帮助家里干农活，这更加重了他们的生活负担，使其处于“超负荷”的状态，不能像其他孩子一样快乐幸福地成长。安全系数低，存在伤害威胁

留守儿童长期得不到父母的关爱与照顾，而大部分是由其祖辈或其他亲戚照看，有的甚至自己单独生活，在安全上容易出现安全问题，表现在：一是同龄孩子的欺负。



同龄的孩子会因留守儿童的父母不在身边而欺负他们，尤其是女童，更容易受到人身伤害，如有些留守儿童被拐卖、敲诈、勒索等，这给他们造成严重的伤害；调查显示：37%的女童受到过他人的伤害；二是留守儿童因心理失控伤害他人。由于父母长期在外，他们得不到有效的管束，心理发育不良，性格内向，易暴易怒，与他人发生矛盾时不能冷静应对，取而代之的是大打出手，给他人造成严重的身体伤害和财产损失，44%的留守孩子，尤其是男童，当与他人产生矛盾时易激动，给对方造成过伤害；三是留守儿童不谨慎而导致自身伤害。由于其祖辈年纪大，行动不方便，其亲戚事情多而照顾不周，加上留守儿童年龄较小，缺乏必要的经验和安全意识，做事考虑不周，他们容易造成自身伤害，如误食劣质食品、毒药，摔伤，患传染病，下河洗澡溺水而亡等等，据调查：36%的留守儿童因不慎而摔伤过，31%的孩子得过传染病。

3、学习环境差，存在发展前导约束

青少年是祖国未来建设的栋梁，他们正处于一生中学习、获取知识的重要时期，而缺乏父母的管理和教育，使他们存在着输在起跑线上的威胁。首先，无人照顾和辅导学习，影响学习成绩。留守儿童大部分是由高龄的祖辈照顾，这部分农村老人普遍是文盲，通常只能照顾孩子的日常生活，学习上很难给予帮助和辅导。同时，祖孙间的思想观念差距极大，对留守儿童的学习和教育很不利。一部分留守儿童由其亲戚照顾，一般来说，亲戚有很多事情要做，对于这些孩子的学习大都没有时间过问或不愿管；其次，自我约束力差，主动学习的自觉性不足。有些留守儿童自己单独生活，除了学习外，还要保证自己的日常生活，这就增加了额外的负担。对留守儿童的学习产生极为不利的影响。据调查：有61%的留守儿童学习比较差，52%的在作业中遇到困难时抄袭别人的或不完成，48%的出现过迟到或旷课情况。

4、心理关怀度低，出现心理健康障碍

很多留守儿童在心理上不健全，表现在：一是受到父母关怀少，发展不良。留守儿童正处于心理成长的关键时期，他们的内心最需要父母的关心，然而却缺少父母的关怀，这使得他们易形成任性自私，性情孤僻，人际交往冷漠，优柔寡断等问题；二是学习生活上缺乏自信心，容易气馁，理想不够远大；三是对父母态度的矛盾。一方面对父母的思念增强，另一方面也因此产生了对父母的怨恨，尤其当看到其他孩子和父母在一起时，心理就会形成反差，失落，疏远父母；四是产生逆反的心理。由于缺少父母的关爱，有的孩子认为自己不如别人，感觉别人瞧不起自己，对于监护人及老师的管教产生强烈的逆反心理[3]。据调查：有51%的留守儿童不愿主动与他人交往，48%的与同学关系较冷漠，甚至出现尖锐的矛盾，53%的在决定做事时总是优柔寡断，没有自信心。

5、道德教育和督导不力，存在道德养成困难

绝大部分留守儿童是由祖辈隔代监护，而且祖孙间的思想观念存在着明显的差异，加之祖辈的过分溺爱，往往只能在物质上给予一些支持，而精神上却关注的很少，孩子在道德教育上的缺失是不言而喻的；如果是由亲戚照管，由于没有直接的血缘关系，亲戚普遍认为不便过多地管教或盘问，这样久而久之，大部分留守儿童的思想道德行为就会处于严重滑坡的状态，形成恶性循环；同时，学校是培养教育人的重要场所，但由于我市农村教育体系普遍薄弱，不可能对留守儿童进行跟踪管理，自然对他们的关注就十分有限。由于以上原因，留守儿童极易受到不良的影响，如交往不良朋友，拉帮结派，聚众闹事，抽烟酗酒，偷盗抢劫，迷恋网络游戏，看不良录像等等，调查显示：45%的留守孩子抽烟酗酒，59%的孩子迷恋网游，38%的孩子结交不良朋友，聚众闹过事。



二、汉中地区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成因

汉中市深处西部内陆地区,城乡经济发展不协调的现状比较突出。农村社会保障体制不完善,文化教育相对落后,法治建设不健全等状况,使留守儿童问题更加突出。针对汉中市农村留守儿童存在的具体问题,可以从社会、家庭、学校以及留守儿童自身四个方面来探究产生的原因。

1、社会因素

留守儿童问题的产生,与社会的发展密切相关。第一、城乡二元结构使进城打工的农民无法长期将子女带在身边照顾,原因在于城乡隔离的户籍制度以及与这种制度相伴而生的子女免费或低收费入学、必须在原籍所在地中考、高考等制度形成的壁垒 [4]; 第二、城市学校普遍存在着拒收农村学生就读的现象。他们认为农村学生的素质普遍较低,加之各地的教育方式、内容、教材选用不尽相同,这些孩子在短期内无法适应新的学习环境,这都会影响城市学校的教学质量; 第三、政府部门的支持力度不够,政策贯彻不严。虽然现行的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收学杂费的优惠政策有利于农村孩子“上学难”的问题,但是对于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管理体系,汉中市还未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机制; 第四、农村中许多方面的建设不完善。人们素质普遍较低,加上地域广,管理难度大,治安环境相对混乱。使得这些孩子很容易受到不良风气的引诱与伤害,也容易使他们染上不良习惯,干一些违法乱纪的事。

2、家庭因素

留守儿童长期不能和父母在一起,缺少家庭教育,这也是留守儿童问题产生的重要原因。第一、父母思想观念错误,导致在家庭经济收入和孩子教育二者中取前者。儿童时期,父母是其最好的启蒙老师,而在这个关键的时刻,父母教育的缺失,严重影响孩子的健康成长。第二、家长的教育能力与孩子教育需求之间形成巨大落差[5]。父母外出打工,无暇顾及子女;而作为孩子监护人的祖辈大都文化水平低,年老体弱,无能力辅导他们的学习及进行全面的教育;由于间接血缘关系,作为孩子监护人的亲戚不便对留守儿童进行严格管教,担心他们会产生逆反、走极端的行为,所以,就使他们存在不敢管不愿管的心理,从而使留守儿童放任自流、荒废学业等。

3、学校因素

农村学校由于教学设施,教育条件不完善,师资力量薄弱等方面的原因,对留守儿童的关注是有限的。主要表现在:第一、农村中很多学校的办学思想仍停留在应试教育上,他们更关心、重视学习成绩好的同学,而大多数学习成绩处于中下水平的留守儿童却往往被忽视;第二、农村学校由于师资力量薄弱,对学生的生理、心理、安全、道德等的教育力度不足,进而影响他们的成长;第三、一些农村教师把文化教育和升学率作为自己的“指挥棒”,而缺乏与这些孩子的交流沟通,使大部分留守儿童感到孤独、无助,产生自卑心理。

4、个人因素

除了社会、家庭、学校因素之外,留守儿童自身因素也是不容忽视的。第一、留守儿童因年龄小,思想、心理不成熟,易受社会不良风气的影响,遇事不能做出理性判断;第二、留守儿童因长期缺乏关爱、帮助及交流沟通,形成孤僻、自暴自弃、我行我素等不良性格,在接受教育的过程中产生强烈的逆反心理,这无形中给其自身接受教育又增加了一道障碍。

三、对策

随着农村剩余劳动力的继续转移,留守儿童数量也将继续扩大。因此,解决留守儿童问题,需要社会各个方面相互配合,通力协作。

1、发挥政府职能,加大支持力度

第一、政府应制定有效的政策,打破“城乡二元经济”结构,加快户籍制度改革,逐步实现城乡平等,使得留守儿童可以随其父母进城享有同城市人相同的教育权利。第二、针对留守儿童面临的进城上学难这一问题,对其实行优惠政策,取消他们在城市上学的“借读费”,鼓



励城市学校接纳农民工子女就读；第三、增加对农民工的社会保障、技能培训及子女教育等方面的财政投入，一方面在城市建立专门的农民工子女学校，另一方面在农村建立一些寄宿制学校，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为他们创造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

2、 强化家庭教育

第一、留守儿童的父母应改变思想观念，外出务工挣钱也是为了孩子，如果因此而忽视对子女的教育，耽误了孩子的前程，终究是得不偿失的；第二、落实对子女的教育，应尽可能留一人在家照顾孩子，如果父母双方不得不同时在外务工，也要经常与子女保持联系或常回家看望子女，关注他们的学习、生活、心理等状况，让他们感到亲情的温暖，使孩子从小就能在良好的环境中成长。

3、 完善学校的教育功能，加强对留守学生的教育和管理

对留守儿童的教育，需要学校和家庭密切配合，形成合力，促进他们的健康发展。一是各中小学应建立留守子女监测制度，明确监测方法，形成长期工作制度。具体来说可以为留守子女建立专门档案，针对不同特点分类管理，对这些孩子们进行正确指导[6]；二是建立心理咨询服务机构，配备心理指导教师，经常与留守学生交流沟通，为他们排忧解难，引导他们走过人生发展的关键时期；三是大胆进行课程改革创新，教师应在教学过程中加强道德、安全、法制、心理等方面的教育，引导学生自我观察、自我剖析，指引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四是学校应经常组织一些集体活动，使留守学生能够积极参加并融入其中，丰富他们的课余生活和内心情感。

4、 社会各界应广泛关注，承担起保护留守儿童的责任和义务

社会各界应强化职能，积极参与并承担保护留守儿童的责任和义务，进一步形成全社会齐抓共管的局面，为农村留守儿童的健康成长创造有利条件：一是扩大媒体宣传力度，加强社会各界对留守儿童的关注，调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管理；二是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的重要作用，教育、财政、卫生、民政、工商、劳动等部门在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各司其职，形成完善的留守儿童监管体系；三是形成监管合力，共青团、妇联、工会、村委会等团体组织应相互配合，强化对留守儿童的教育和管理；四是在农民工流入较多的城市建立看管机构或其他辅导中心，对留守儿童进行帮助和管理。

5、 大力发展区域特色经济，就地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

汉中地区应着重发展橘柑产业、绿茶产业、药材产业及其相关的加工工业。另外，应大力发展中国历史文化名城的旅游业和乡镇企业，加快城镇化进程，促进二、三产业的发展。政府部门要制定优惠的政策，鼓励和支持外出务工农民回乡创业，就地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缩小城乡差距，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从而减少农村留守儿童的数量，创造有利于农村留守儿童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

[参考文献]

- [1]阮积高.对农村留守儿童权利保障的法律思辨[J].经济与社会发展, 2006(2): 112—114
- [2]邹长华.农村“留守儿童”存在问题及教育对策[J].观察与思考, 2006(5): 11—13
- [3]黄艳平.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管理问题及对策[J].福建论坛, 2007(4)
- [4]戴田.农村“留守儿童”问题探析[J].衡阳师范学院学报, 2007(2)
- [5]鲁秀美 李培湘.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成因及对策思考[J].黑河学刊, 2007(1)
- [6]彭晴.解决农村留守子女问题的对策[J].农村经济与科技, 2007(3)

[作者简介]

张碧文(1987--),陕西汉中,男,陕西理工学院文学院,本科。

陈浩(1986--),陕西汉中,男,陕西理工学院文学院,本科。

